

督办通报

第二十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8月18日

市政府 2016 年重点工作任务 公开承诺事项进展情况通报（续一）

七、市供销合作社（5 项）

1. 领办 10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进展情况：已组建汉滨区洪山镇农产品、汉滨区合润富硒农产品种植、平利县补天食生态农业等 10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完成承诺任务。

2. 在省内外组织 10 场次生态富硒农产品展销推介活动，建立 10 个安康生态富硒农产品直销店。

进展情况：组织举办了“中国硒谷·秦巴明珠·汉江水源—陕西省安康市名优特色产品走进湖北暨重点合作项目推介会”、紫阳富硒茶北京推介会、平利女娲茶天津推介会、岚皋富硒茶暨生态旅游石家庄推介会等 10 场次生态富硒农产品展销推介活动；

建立了岚皋县魔芋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直营店、西安樱花二路金陕红茶店、西咸新区沣东新城一茗茶叶店、北京马连道茶城紫阳富硒茶旗舰店等 11 家安康生态富硒农产品馆和直营店。完成承诺任务。

3. 加快汉江宾馆开发，启动满意供销大厦联合开发。

进展情况：细化了汉江宾馆开发方案，正与 8 户搬迁户协商搬迁事宜；满意供销大厦联合开发取得规划建议书，正进行土地手续办理和剩余 3 户征地拆迁。

4. 推进产业精准扶贫示范市建设，培育壮大供销扶贫龙头企业 10 户；完成汉滨区田坝镇天山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

落实情况：完成贫困对象摸底和建档立卡，制定了《产业精准扶贫示范市工作方案》，向县区供销社下达了年度帮扶任务，正与省供销总社、省供销企业集团商议签订《现代农业产业精准扶贫合作协议》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委托投资协议》。

5. 推进供销电子商务示范市建设，完成 6 个示范县建设任务。

落实情况：汉阴县供销社与省供销集团电商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汉阴供销食行天下电商公司即将正式投入运营；石泉县印发了《电子商务发展规划》、《电子商务示范县创建工作方案》、《加快电子商务发展实施意见》，正与省供销集团电商公司协商签订合作协议；宁陕县建成供销电商运营中心和产品体验店，在筒车湾、皇冠、海棠园建立了 3 个新农村电商服务站；旬阳县成立了“供销在线”佳佳福电商有限公司和供销电子商务体验店；

岚皋县供销社与京东和西安鹏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京东平台授权开设的县级特色馆正式开通，成立了岚皋县电子商务体验馆、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供销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平利县建立了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电商运营中心。

八、市农业局（7项）

1. 生猪出栏 320 万头，新扩(改)建千头猪场 20 个，规范提升阳晨生猪产业联盟企业 50 户；新增魔芋种植面积 5 万亩，总面积达到 30 万亩，培育魔芋重点示范园 20 个；建成 10 个茶叶标准园区、6 个无性系繁育基地，低改茶园 2 万亩；开展 3 次以上全国性生态富硒农产品推介活动。

落实情况：截至 7 月底，预计生猪出栏 186.98 万头，占年度任务的 58.43%；启动新（改、扩）建千头猪场 15 个；全市抽调 50 名畜牧兽医业务骨干包抓帮扶阳晨生猪产业联盟 50 户，抽调 20 名畜牧兽医人员包抓培育林下生态猪示范点 20 个。播种魔芋 5.2 万亩，总面积达 30.6 万亩。10 个茶叶标准园、6 个无性系繁育基地、2 万亩低改茶园建设实施方案报省农业厅审批。已开展全国性生态富硒农产品推介活动 9 次。

2. 新增省级现代农业园区 3 个、提升省级现代农业园区 10 个；新增市级现代循环农业园区 10 个，对 20 个市级现代农业园区实施提质增效。

落实情况：全市新发展汉阴县安林核桃、平利县尚家坝魔芋、

镇坪县秦香园蔬菜等 39 个现代农业园区。180 个市级以上园区新流转土地 4.88 万亩，新增投资 12.18 亿元，产值 33.05 亿元；其中巩固提升的 20 个精品园区新流转土地 3610 亩，新增投资 2.21 亿元，产值 7.11 亿元；10 个省级园区提质增效园区新流转土地 3045 亩，新增投资 1.41 亿元，产值 5.55 亿元。

3. 深化与中国农科院院地合作，制定申报富硒茶、富硒魔芋和富硒猪肉国家标准；富硒研发中心建成投入运行。

落实情况：安康富硒茶国家标准已立项，富硒猪肉国家标准已上报农业部，正完善富硒魔芋国家标准相关资料。中国（安康）富硒产品研发中心完成装修，中国富硒产业研究院正式在研发中心挂牌成立，正进行仪器设备采购。

4. 推进“十镇百村”美丽乡村创建。

落实情况：美丽乡村创建工作经 2016 年市政府第五次常务会议确定调整由市住建局牵头实施。市住建局印发了全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召开了全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暨美丽乡村建设工作会议。

5. 推进“一县十镇百园”现代生态（富硒）循环农业建设，在 1 个县、10 个镇、20 个农业园区推行测土配方施肥、绿色防控、有机农产品生产。

落实情况：全市累计已推秸秆还田、硬茬直播 30 万亩，配方施肥 210 万亩次，病虫害绿色防控 260 万亩次，100 支农业科技队伍进驻 100 个现代农业园区活动正有序开展，对 7 个市考规模化

畜禽养殖场污染减排工作进行了督查，对干湿粪分离、雨污分流、促进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进行了跟踪指导。

6. 培育发展生态休闲农庄 10 个、家庭农场 50 个，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1000 人。

落实情况：10 个生态休闲农庄培育工作新建面积 1982 亩，完成投资 5064 万元；培育认定家庭农场 35 个，占培育任务的 70%；开展畜牧、种植等新型职业农民培训班 19 次，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784 人，占年度任务的 78.4%。

7. 完成汉阴县双河口镇龙垭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

落实情况：为 57 户贫困户购买了电饭煲，出资 1 万元在龙垭村建立了志愿联盟“爱心超市”，贫困户定期可领取生产生活物资，为农户免费提供的 2.4 万斤马铃薯新品种已获丰收。

九、市林业局（5 项）

1. 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完成造林绿化 50 万亩，重点区域绿化 5 万亩；实施天保公益林建设 10 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 8.85 万亩。

落实情况：完成国家森林城市林业行业自查评估报告上报；完成造林绿化 33.98 万亩、重点区域绿化 3.8 万亩，分别占年度任务的 65.3%、76%；2016 年度天保公益林建设正组织整地挖坑；完成退耕还林 8.85 万亩，占年度任务的 100%。

2. 创建山林经济示范县 2 个、示范镇 10 个、示范村 20 个；启动建设山林经济园区 50 个，创建市级山林经济园区 30 个；发

展林下种植 110 万亩、林下养殖 1200 万头（只）；开展 3 次以上全国性生态富硒林产品推介活动。

落实情况：制定的山林经济示范县、镇、村标准及考核实施办法完成初审，与汉滨区签订了山林经济示范县创建协议。启动建设山林经济园区 54 个，占年度任务的 108%；发展林下种植 66.77 万亩、林下养殖 786.58 万只（头），分别占年度任务的 60.7%、65.5%；已举办和组织全国富硒林产品推介活动 7 次。

3. 新建茶园 6 万亩、低改 6 万亩，产茶 2.5 万吨；抓好 60 个茶叶重点示范园区建设；启动茶叶品牌整合，注册安康富硒茶公用品牌。新建核桃 15 万亩。

落实情况：新建茶园 2.57 万亩、低改 4.03 万亩，产茶 1.95 万吨，分别占年度任务的 42.83%、67.17%、78%；对 60 个茶叶重点示范园区帮扶任务进行了调查摸底，起草了《安康市富硒茶产业发展工作考核办法》；完成“安康富硒茶”地理证明商标注册相关资料收集，开展了富硒茶产业行动计划半年督查。新建核桃 9.98 万亩，占年度任务的 67%。

4. 牵头组织完成安康富硒茶发布会以及“南水汉江、富硒茶乡”特色富硒产品推介活动。

落实情况：在北京人民大会堂成功举办了“共护南水北调水源汉江、同建安康生态富硒茶乡”活动启动仪式暨安康富硒茶科研成果北京新闻发布会，岚皋县在河北省石家庄市成功举办“共护南水北调水源汉江、同建安康生态富硒茶乡”岚皋富硒茶暨生

态旅游宣传推介活动。

5. 完成紫阳县高桥镇双龙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

落实情况：完成贫困户入户摸底和建档立卡，制定了扶贫工作方案。指导注册了紫阳县致源农林科技有限公司，启动了80户贫困户房屋改造，指导106户村民发展养鸡、养猪等林下产业。

十、市水利局（8项）

1. 10月前完成《安康市水系规划》，列入《陕西省水系规划》盘子；8月底前完成《丹江口库区上游水土保持治理工程规划（三期）》，年底前启动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落实情况：安康市水系规划已完成图标汇编，正编制文字报告；《丹江口库区上游水土保持治理工程规划（三期）》已报水利部审定。

2. 推进月河补水前期工作，完成月河补水重点工程恒河水库项目建议书编制，列入中省计划盘子。

落实情况：水利部已将恒河水库项目列入全国“十三五”大中型水库建设规划，设计单位继续对恒河水库淹没区范围内耕地、林地、房屋现状进行调查统计，完成项目建议书初稿。

3. 开工建设黄洋河护岸工程。

落实情况：完成施工图设计和施工放线等前期工作，正进行征地拆迁。

4. 负责争取西坝Ⅱ期防洪和南山防洪工程建设资金。

落实情况：西坝Ⅱ期防洪工程可研报告通过专家审查，正根

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水利部已安排省水利厅近期对南山防洪工程项目进行审查。

5. 解决 20 万人农村饮水安全问题。

落实情况：已解决农村饮水安全 12.45 万人，占年度任务的 62.25%。

6. 新建提升市级水利产业园区 10 个。

落实情况：5 个园区基本建成，4 个园区基础设施完成工程量的 50%，1 个园区基础设施完成工程量的 30%。

7. 推行汉江水质保护河长制。

落实情况：对全市河流流域面积、区域、跨村镇县断面及河流名录进行了校核，目前已有 4 个县上报了流域内河流“河长”目录。

8. 完成镇坪县曾家镇洪阳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

落实情况：对帮扶对象进行了入户摸底，建立了帮扶工作台账，修复水毁河堤 200 米，正修复 80 米水毁路段，协助发展乌鸡养殖 1 万只、核桃种植 400 亩、魔芋产业 100 亩。

十一、市民政局（8 项）

1. 全面建立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制度，完成最低生活保障线和扶贫线“两线合一”工作。

落实情况：市民政局、市卫计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联合拟定的《安康市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 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已报市政府审定待发。印发了《社

会保障兜底推进精准扶贫实施意见》和《关于做好 2016 年民政兜底脱贫有关工作的通知》，宁陕县已被确定为全省社会保障兜底脱贫“试点县”。

2. 新建 15 个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和 100 个农村互助幸福院。

落实情况：全市 15 个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已开工 11 个，其中竣工 2 个、在建 9 个；100 个农村互助幸福院已开工 95 个，其中已运营 41 个、竣工 7 个、开工 47 个。

3. 建成安康市生态休闲养老服务中心二期；启动吉河银龙湾、建民月河口、付家河生态养老城、张滩立石村和江北新义村 5 个生态养老园区规划。

落实情况：市生态休闲养老服务中心二期完成项目最高限价评审，正组织启动项目招投标；付家河生态养老城规划设计完成，制定了 PPP 合作招商框架方案，正组织开展招商，吉河银龙湾、张滩立石村养老院区启动规划设计。

4. 建成市级救灾物资储备库主体工程。

落实情况：市级救灾物质储备库现址旧房已拆除，正进行施工图设计和项目初步设计。

5. 建成汉滨、白河、石泉、镇坪、宁陕 5 县区城市公益性公墓。

落实情况：石泉县已建墓穴 500 座，殡仪馆装修完成，火葬场一层主体建成；镇坪县完成 560 米墓区道路施工，正建设停车

场；白河县正进行项目招投标，汉滨区、宁陕县正进行征地。

6. 完成 10 县区社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

落实情况：汉滨、白河、旬阳、宁陕 4 县区已投用，镇坪县正组织验收，汉阴县、石泉县、紫阳县、岚皋县正进行招标，平利县建设方案已报省民政厅审核。

7. 将孤寡老人和丧失劳动力残疾人全部纳入低保。

落实情况：联合市财政局、市残联制定了《安康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管理办法》，《社会保障兜底推进精准扶贫实施意见》已报市脱贫办审定。

8. 完成宁陕县龙王镇中华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

落实情况：成立了脱贫攻坚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对贫困户进行了入户核查，制定了《帮扶工作规划》，制定了“12358”产业奖补政策，帮扶贫困户春播籽种款 19800 元，对 12 户高中以上贫困家庭学生开展了贫困助学资助活动。

十二、市移民局（5 项）

1. 引汉济渭工程宁陕县三河口水库筒车湾至大河坝公路全线贯通。

落实情况：筒大公路路基开挖、挡墙砌筑分别完成工程量的 97%、85%，5 座大桥完成桩基建设。

2. 搬迁白河水电站、旬阳水电站、宁陕三河口水库移民 126 户；完成水库移民避险解困试点移民建房 200 户。

落实情况：完成水库移民搬迁安置 72 户，占年度任务的

57.2%，其中白河水电站 13 户、旬阳水电站 34 户、宁陕三河口水库 25 户。水库移民避险解困试点移民建房完成 128 户，占年度任务的 64%。

3. 启动 2 个移民重点镇、10 个移民重点村建设。

落实情况：编制了岚皋县民主镇、紫阳县汉王镇 2 个移民重点镇和汉滨区清泉村、龙泉村，紫阳县贾坪村等 10 个移民重点村规划，落实重点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 个、资金 400 万元，下达的 42 个重点村建设项目已完成 27 个、投入资金 1063 万元。

4. 落实扶贫资金 350 万元，建成市级移民产业园区 5 个。

落实情况：已落实扶贫资金 355 万元，占年度承诺任务的 118.3%。确定安康市天铭农业综合开发公司、汉滨区林江茶叶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紫阳县焕古庄园茶叶园区等 5 家市级移民产业园区为建设对象，编制了园区 3 年建设规划；已新建产业园区 6300 亩，新建茶叶加工厂 4 个，建设园区生产道路 1.5 公里、台阶路 0.5 公里。

5. 完成旬阳县关口镇蒿塔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

落实情况：制定了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开展了贫困户结对帮扶活动，共下达 100 万元帮扶资金帮助村组发展烤烟 260 亩、黄姜 800 亩、管护林果园 1200 亩。

十三、市民宗局（3 项）

1. 加快南正街清真南、北寺改造提升，为临街 41 户少数民族群众经营户统一制作具有伊斯兰文化元素的门头牌匾和门牌。

落实情况：南正街清真南、北两寺分别完成 2 层仿古厢房建设，完成投资 100 万元。制作少数民族经营户门头牌匾 21 户，占总任务的 51%。

2. 在汉滨区培育建设 1 个少数民族牛羊养殖产业园。

落实情况：指导汉滨区枫叶园牛羊养殖产业园完成了园区申报材料准备，上报了《年产万只种羊繁育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3. 帮扶少数民族聚居区 100 户少数民族贫困户脱贫，完成宁陕县广货街镇元潭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

落实情况：对全市少数民族贫困户基本信息进行了摸底统计。争取钢架平板桥建设资金 40 万元，拟定了元土坯房改造项目初步补助方案。

十四、市气象局（4 项）

1. 加强预报预警，重点做好主汛期、灾害性天气、重大活动等气象预报服务工作，确保 24 小时晴雨预报准确率达到 85%以上。

落实情况：7 月份 24 小时晴雨预报准确率达 85.1%，未出现重大气象预报失误。

2. 做好央视新闻频道“朝闻天下”《天气预报》栏目的资料和信息上传工作，上传及时率达到 99%以上。

落实情况：资料和信息上传及时率达 100%。

3. 汉江流域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指挥平台和安康特色农业气象服务系统投入使用，“安康气象”手机 APP 正式投入使用。

落实情况：“汉江流域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指挥平台”完成一期研发，“安康气象”手机 APP 投入试运行，“安康特色农业气象服务系统”完成茶叶、烤烟气象服务系统功能建设，正完善中草药等其他农业气象服务内容。

4. 完成汉滨区中原镇马坪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

落实情况：与汉滨区水利局、扶贫局、城建局对接了垃圾填埋厂、饮水工程等项目，目前垃圾填埋厂项目正组织招投标，饮水工程正组织开工，沙石路工程正组织招投标及开工前期准备。

十五、安康水电厂（4 项）

1. 积极参与瀛湖库区漂浮物打捞，枯水期每月开展重点断面水质监测。

落实情况：分别于 7 月 4 日、16 日、22 日对瀛湖库区坝前至流水段、紫阳水域进行了 3 次全线巡视。

2. 严格执行上级防汛指令，及时削峰错峰，确保电站安全度汛，保障安康城区及下游城镇防汛安全。

落实情况：对 14 套泄洪闸门、大坝安全监测系统进行了检查，目前设备平稳正常。

3. 保障汉江生态基流不小于 $73\text{m}^3/\text{s}$ 。

落实情况：7 月份汉江生态流量未低于 300 方/秒。

4. 完成旬阳县赵湾镇王长沟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

落实情况：调整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一户一档”台账，召开了村扶贫攻坚培训动员会，开展外出务工人员安全风

险培训教育 50 人次，为村委会购买办公电脑 2 台，为村小购买足球 60 个，组织村小学 30 名师生到市水电厂开展了“我的中国梦、走进国家电网”爱国主义教育主题活动。

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

中省驻安有关单位，各新闻单位。

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